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鸥玛软件”、“公司”、“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鸥玛软件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44号），鸥玛软件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36.00万股，并于2021年11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53,417,600股，其中有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117,036,50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76.29%，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36,381,10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为23.71%。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全部为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股份数量为1,978,90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2899%，限售期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已于2022年5月19日锁定期届满。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网下发行投资者均受限于如下限售安排：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1,978,900 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 10.02%，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 5.16%，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2899%。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从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19 日。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1,978,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899%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数量为 5,689 户。
- 4、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类型	限售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股)
1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1,978,900	1.2899	1,978,900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无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无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满半年。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解除限售前		本次变动数量 (股)	本次解除限售后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7,036,500	76.29	-1,978,900	115,057,600	75.00
其中：首发前限售股	115,057,600	75.00	0	115,057,600	75.00

首发后限售股	1,978,900	1.29	-1,978,9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381,100	23.71	1,978,900	38,360,000	25.00
三、总股本	153,417,600	100.00	0	153,417,600	100.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相关承诺；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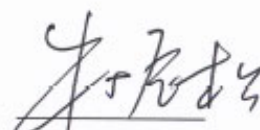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胡 宇



牛振松



2022 年 5 月 17 日